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 MINMETALS LAND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0)

董事變更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 一、 因工作安排，李福利先生辭呈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之職務，由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起生效；及
- 二、 何劍波先生由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調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並出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由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起生效。何先生將繼續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執行委員會主席，以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李福利先生確認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且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彼辭任上述職務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51(2)條之規定，何劍波先生之簡歷載列如下。

何劍波先生，現年四十九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董事總經理，於二零一三年四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副主席，於二零一九年一月調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彼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路向、本公司業務策略規劃及業務營運。何先生為中國高級國際商務師，亦為中國國際交流協會理事會常務理事、遼寧省青年聯合會副主席及全國工商聯房地產商會理事會副會長。何先生於一九九二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彼亦持有北京大學國際金融專業碩士學位及加拿大聖瑪麗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何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加入中國五礦集團有限公司（「中國五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1.88% 之權益），先後出任中國五礦總裁辦公室主任、戰略研究室主任及戰略委員會委員，於企業管理、策略規劃及投資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何先生於過去三年未有在其他上市公眾公司擔任董事職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彼與本公司之任何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主要股東及控股股東亦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期，何先生於本公司 2,040,000 股股份中擁有個人權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何先生概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十五部所指之任何權益。何先生與本公司並無訂立服務合約，亦並無訂定服務年期。何先生之年度董事薪金為 2,865,200 港元，並可按本公司及其工作表現收取酌情花紅及津貼。董事之酬金乃參照本公司業績與盈利狀況、同業薪酬水平及市場環境而釐定。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何先生調任之其他事宜務須本公司股東垂注，董事亦不知悉有關此項調任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謹此對李福利先生在任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何劍波

香港，二零一九年一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八名董事組成，即主席及執行董事何劍波先生、執行董事劉則平先生、陳興武先生及楊尚平先生、非執行董事何小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馬紹援先生、林中麟先生及羅范椒芬女士。